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修订背景及说明

鉴于截至2024年5月31日，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29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565,300股；同时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激励计划规定的2023年业绩目标未完成，须按照授予价格和回购时股票市场价格孰低原则回购2023年度对应的全部限制性股票3,552,760股。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因员工离职及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导致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4,118,06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92,727,478元减少至588,609,418元，总股本将由592,727,478股减少至588,609,418股。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本次修订条款对照表如下：

修订条款序号	原文条款	修订后条款	备注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592,727,478元（人民币，以下同）。	公司注册资本为 588,609,418元 （人民币，以下同）。	修订
第二十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4,400万股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175,530,000股。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175,53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175,530,000股，本次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51,060,000股。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351,06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	公司总股本为588,609,418股 ，公司股本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修订

	<p>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175,530,000 股，本次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526,590,000 股。</p> <p>2015 年 9 月 7 日，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新增的 12,521,233 股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由 526,590,000 股增加至 539,111,233 股。</p> <p>2017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新增的 44,169,045 股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由 539,111,233 股增加至 583,280,278 股。</p> <p>2023 年 2 月 22 日，公司完成《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股份 9,649,400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 583,280,278 股增至 592,929,678 股。</p> <p>2024 年 2 月，公司因 2022 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离职进行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592,727,478 股。</p> <p>公司股本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p>		
--	---	--	--

注：相关章节、条款及交叉引用所涉及的序号亦做相应调整。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相关人员代表公司就上述章程修订事宜办理相关市场主体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股东大会审议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5 日